

臺北市政府創意提案會報

提案成效表

提案編號：9602A007

提案獎項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創新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進獎
提案機關	臺北市北投區戶政事務所
提案人 (或單位)	李紫寧
提案主題	利用影印紙包裝袋，自製「環保提袋」(詳如附件) 供洽公民眾索取使用。
提案緣起	<p>本所受限於環境空間及業務使用頻率，並未如其他單位洽請廠商訂製機關提袋，遇有特殊公務需求僅能以較高價位零散採買(60元/個)；另緣市民至本所不論是洽詢或申辦案件，常因相關資料、表件較多，不方便折疊或拿取，而向服務人員索取資料袋。本所大多提供大型公文封，予有需求的市民，然其單價並不便宜，如僅作單次使用殊為可惜；再則公文封使用上也並非如此便利。為了維持良好的服務品質並便利公務的使用，始有本案的產生。</p>
實施辦法	<p>現行公務機關通用之A4紙張，係以500張為一個單位包裝，如於拆裝取用時，僅將內容物(即A4 paper)拿出且不撕毀其包裝外袋，經由簡易摺疊、打洞、穿繩便可再利用，除可作為機關或市民資料提袋外，亦能有效降低垃圾量。</p>
實施過程	<p>大型公文封的訂製每個單價3元；提袋則為3.9元(惟需達到4000個以上的數量)，其中又因圖樣、花色、材質…等不同，而有不同的價位。如單位真有上項數量的需求，當予訂製運用，惟如不需如此大量，僅係徒增經費的支出及環境空間的擁塞。</p> <p>自本創意實施後，總能換來民眾驚豔眼光，尤其對資源再利用乙項更為好評，提昇機關優良形象。</p>

實際執行
成效

一、有形的效益：

(一) 以本所為例，平均 1 個月大約使用 500 包影印紙，扣除拆取或製作過程中毀損的部份，保守估計每月至少能產出 480 個以上提袋，供洽公市民取用。

(二) 影印紙外包裝約為 3 張 A4 大小紙張合成 (3 張×480 提袋×12 個月 = 17,280 張紙)，1 年約可減少 17,280 張紙的垃圾量。

(三) 環保提袋 vs 大型公文封、訂製提袋的成本比較

1. 訂製大型公文封 480 個約需花費 (480 個×3 元/單價) 1,440 元。

2. 訂製一般提袋 480 個約需花費 (480 個×3.9 元/單價) 1,872 元。

按上開模式估算，除每年可節省訂製提袋的支出外，相對亦可減少 17,280 張紙的垃圾量。如能透過各單位的推行，其所產生的效益必然相當可觀。

二、無形的效益：

節省紙張的消耗，相對減少原木的砍伐，亦可避免製程產生的污染，進而延緩氣候暖化。在地球資源日益短缺，綠地逐漸減少情形下，如何利用再生資源，降低對環境的危害是每個人責無旁貸的工作，本創意的施行僅需簡便加工，就能提昇更優良的服務品質，不需增加經費支出，不佔辦公空間，同時可減少廢紙的產生，達到資源再利用的目的，亦可加強同仁及洽公民眾對環保回收再利用之觀念，樹立機關環保新形象。